浙江省汽车工程学会

浙汽学标字〔2025〕20号

关于召开《功能型无人车通用技术条件》团体标准（送审）审核会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及专家：

依据《浙江省汽车工程学会汽车标准专业委员会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有关规定，《功能型无人车通用技术条件》团体标准已完成征求意见并进行了汇总处理，形成了送审稿并提交送审申请。

经研究定于2026年1月5日召开《功能型无人车通用技术条件》标准项目（送审）审核会。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会议时间：1月5日（周一） 14:00～16:00

二、会议地点：杭州云栖智能汽车创新中心二楼会议室

三、会议内容：

1. 推荐审核专家组组长；

2. 送审团标起草组汇报标准编制过程及送审稿主要条款内容；

3. 专家质询及讨论，最终形成送审稿审核意见；

四、会议要求：

送审标准单位提供征求意见汇总处理表、送审稿及编制说明各6份，以上文件电子版，自带手提电脑。

浙江省汽车工程学会秘书处联系方式如下：

联系人：徐老师　　翁老师

电话：0571-87951636　　13957165683

邮箱：zjsae@zju.edu.cn　　1243242683@qq.com

地址：杭州市武林广场8号浙江省科协大楼1611室

附件：　会议日程

浙江省汽车工程学会

2025年12月30日

主题词：团体标准　　送审审核　　通知

浙江省汽车工程学会　　2025年12月30日印发

附件：会议日程

时间	内容	主持
14:00~14:10	专家介绍	学会秘书处
14:10~15:50	汇报人：浙江亚太智能网联汽车创新中心有限公司 1.汇报《功能型无人车通用技术条件》送审申请材料及相关说明； 2.专家质询。	专家组组长
15:50~16:00	出具评审结论	专家组会同秘书处